

尊貴的客戶：

買賣台灣證券的重要提示

感謝 閣下一直以來對海通國際的支持！

本公司作為境外外國機構投資人(Offshore Foreign Institutional Investor, FINI)，須遵守「華僑及外國人投資證券管理辦法」的規定，以防止來自中國內地或台灣客戶資金透過本公司投資台灣證券。

由即日起，本公司將不接受中國內地或台灣客戶*買入台灣股票之訂單。如 閣下並非台灣或中國內地客戶而希望交易台灣證券，必須填妥並簽署買賣台灣證券客戶聲明。

如 閣下不是中國內地或台灣客戶而賬戶擁有台灣證券持倉，必須在 2017 年 3 月 31 日或之前遞交買賣台灣證券客戶聲明，否則須在上述日期前沽出賬戶內的所有台灣證券。

買賣台灣證券客戶聲明可從此處下載。請盡快填妥並簽署該客戶聲明並電郵到 csdept@htisec.com 或傳真到(852) 2530 1689。

若閣下/ 貴公司於處理戶口內倉盤需要協助，請致電客戶經理或 24 小時交易熱線(852) 2213 8333。

如對上述事宜有任何查詢，歡迎隨時致電熱線(852) 3583 3388(香港)或(86)755 8266 3232(國內)與我們的客戶服務主任聯絡。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謹啟

2016 年 12 月 5 日

*中國內地或臺灣客戶定義：

1. 個人/聯名賬戶：指於海通國際登記的證件簽發地為中國或臺灣或聲明投資臺灣證券之資金來自臺灣或中國大陸地區
2. 公司/合夥公司賬戶：指擁有百分之十或以上最終權益擁有人於海通國際登記的證件簽發地為中國或臺灣或聲明投資臺灣證券之資金來自臺灣或中國大陸地區